



易象通说

钱世明 著

华夏出版社

易象通说

钱世明 著

易象通说

钱世明 著

*

华夏出版社出版发行
(北京东直门外香河园柳芳南里)
新华书店经销
中国科学院印刷厂印刷

*

787×1092毫米32开本 5.625印张 119千字 插页2
1989年3月北京第1版 1989年3月北京第1次印刷
印数 1--33300册

ISBN7--80053--352--2/B·021

定 价: 2.05 元

目 录

DF80/16

周易臆说八题

——代序	(1)
一、伏羲画卦和坤尊乾卑	(1)
二、远取诸物和近取诸身	(3)
三、六七和八九	(4)
四、坤与宇宙	(8)
五、人与天、地的关系	(9)
六、卦与爻的不同在静与动	(11)
七、立象尽意和依象断意	(13)
八、关于“占断”的假说	(16)
赘语	(18)
易象通说	(20)
☰ 乾	乾下乾上 (20)
☷ 坤	坤下坤上 (23)
☶ 屯	震下坎上 (26)
☱ 蒙	坎下艮上 (30)
☵ 需	乾下坎上 (32)
☲ 讼	坎下乾上 (34)
☱ 师	坎下坤上 (36)

䷇	比	坤下坎上	(38)
䷊	小畜	乾下巽上	(42)
䷌	履	兑下乾上	(44)
䷊	泰	乾下坤上	(45)
䷋	否	坤下乾上	(49)
䷌	同人	离下乾上	(51)
䷌	大有	乾下离上	(53)
䷎	谦	艮下坤上	(55)
䷏	豫	坤下震上	(56)
䷐	随	震下兑上	(58)
䷐	蛊	巽下艮上	(60)
䷒	临	兑下坤上	(62)
䷓	观	坤下巽上	(64)
䷔	噬嗑	离下离上	(66)
䷖	贲	离下艮上	(68)
䷖	剥	坤下艮上	(70)
䷗	复	震下坤上	(71)
䷘	无妄	震下乾上	(73)
䷘	大畜	乾下艮上	(74)
䷙	颐	震下艮上	(77)
䷙	大过	巽下兑上	(79)
䷜	坎	坎下坎上	(80)
䷝	离	离下离上	(83)
䷞	咸	艮下兑上	(84)

䷟	恒	巽下震上	(87)
䷗	遯	艮下乾上	(88)
䷡	大壮	乾下震上	(90)
䷢	晋	坤下离上	(92)
䷣	明夷	离下坤上	(93)
䷤	家人	离下巽上	(95)
䷥	睽	兑下离上	(96)
䷦	蹇	艮下坎上	(98)
䷧	解	坎下震上	(100)
䷨	损	兑下艮上	(102)
䷩	益	震下巽上	(105)
䷪	夬	乾下兑上	(107)
䷫	姤	巽下乾上	(110)
䷬	萃	坤下兑上	(113)
䷭	升	巽下坤上	(115)
䷮	困	坎下兑上	(116)
䷯	井	巽下坎上	(118)
䷰	革	离下兑上	(120)
䷱	鼎	巽下离上	(123)
䷲	震	震下震上	(125)
䷳	艮	艮下艮上	(127)
䷴	渐	艮下巽上	(128)
䷵	归妹	兑下震上	(130)
䷶	丰	离下震上	(133)

䷷	旅	艮下离上	(135)
䷶	巽	巽下巽上	(137)
䷹	兑	兑下兑上	(138)
䷺	涣	坎下巽上	(139)
䷮	节	兑下坎上	(141)
䷥	中孚	兑下巽上	(142)
䷽	小过	艮下震上	(144)
䷾	既济	离下坎上	(146)
䷿	未济	坎下离上	(148)

附：周易美学浅探..... (150)

一、易象符号是艺术符号..... (150)

二、易经的美学思想..... (165)

周易臆说八题

——代序

一、伏羲画卦和坤尊乾卑

《系传下》：“古者包牺氏之王天下也，仰则观象于天，俯则观法于地，观鸟兽之文与地之宜，近取诸身，远取诸物，于是始作八卦，以通神明之德，以类万物之情。”是古籍中述伏羲画卦事较为详尽的纪录。古人对伏羲画卦是相信的，今人则提出怀疑，乃至否定。我是相信的——八卦可能不出于伏羲一人之手，但也出于她的时代，即母氏社会。伏羲是母系氏族社会时的一位女首领。

《帝王世纪》：“庖牺氏，风姓也，蛇身人首……女媧氏，亦风姓也，承庖牺制度，亦蛇身人首，一号女希，是为女皇……女媧氏没，次有大庭氏、柏皇氏、中央氏、栗陆氏、骊连氏、赫胥氏、尊卢氏、混沌氏、有巢氏、朱襄氏、葛天氏、阴康氏、无怀氏，凡十五世皆袭庖牺之号。”庖牺即伏羲。十五世皆袭其号，则十五世君主皆“蛇身人首”者也。到了“神农氏”才变成“人身牛首”。所谓“蛇身”，其实就是女身！《帝王世纪》又说伏羲“有景龙之瑞，故以龙纪官。”这“龙”，

实亦蛇类。《述异记》云：“水虺百五年化为蛟，蛟千年化为龙，龙五百年为角龙，千年为应龙。”虺，小蛇。蛇与龙的关系：《山海经·海外北经》：“钟山之神，名曰‘烛阴’……人面蛇身……”郭璞注：“烛龙也，是烛九阴，因名云。”《西山经》：“钟山，其子曰‘鼓’，其状如人面而龙身。”可见蛇身与龙身是一回事，所以《文选·鲁灵光殿赋》说：“伏羲鳞身，女娲蛇躯。”鳞身，即蛇身也。化龙之蛇，水蛇也。《论衡·龙虚篇》：“叔向之母曰：‘深山大泽，实生龙蛇。’”《易·系传》：“龙蛇之蟄，以存身也。”龙与蛇同类，其性也同，都是阴类。《元命苞》：“龙之言萌也，阴中之阳。”龙是阴中之阳物，蛇是阴中之阴物，同为阴类，又有区别。在《抱朴子·释滞》中说“女娲地出”，地为阴，地为坤，蛇为阴物，为女性是无疑的了。以蛇做为女性之象征，所以什么“蛇身”、“龙身”、“鳞身”，全是女身。伏羲部落的首领是女性，蛇的高级同类“龙”，成为她的氏族的图腾。甲骨文中的龙字“𪔐”（乙三七九七），上端的“▽”是女阴符号，可证龙是母系氏族社会的族徽、图腾。《山海经》所叙“人面鸟身”、“人面虎身”的人，可能是与蛇龙为图腾的氏族为对头的部落，也可能是男性为主的部落了。神农氏的“人身牛首”，显然是继伏羲部族之后，取代了母系社会进入父系社会的男性领袖了。正因为伏羲社会为母系氏族社会，所以《易》才显示出尊坤的意识。《礼记·礼运》：“孔子曰：‘……吾得《坤乾》焉。’”注：“得殷阴阳之书也，其书存者有《归藏》。”在殷时，仍把“坤”置于“乾”前，恰说明上古尊坤思想久久不灭。如甲骨文的帝字写作“𪔐”（存一、五九五）、“𪔐”（甲七七九）一样，上古崇尊女性的影响，以“▽”入于文字的形式显现着。

任何一种带有全社会性质的意识，都不会因所在社会的变迁而嘎然中断。《易》的六十四重卦中，卦、爻辞中，留着尊坤的显明痕迹。如泰卦的坤上乾下：“☱”；师卦的坤上坎下：“☵”；比卦的坎上坤下：“☶”；大有卦的离上乾下：“☲”；谦卦的坤上艮下：“☶”；临卦的坤上兑下：“☱”；大畜卦的艮上乾下：“☶”等等，或是坤居上，或阴爻居上，或坤体（坎本坤体）居上。重卦的下卦称内，称贞，上卦称外，称悔。内、外，贞、悔，且不去说，以上、下而观，实是尊卑之位。由蛇变成龙，从蛰于地而腾上天，是地位的大变。六级爻位，五位是天位，故是尊位。坤居于天位，正是女性为君主的权利象征。女性君主既是母系氏族社会的掌权者，所以泰、否、大有、大畜等卦中的“大”，是指女主的地位之大，并代指女主。因此，我的观点是：《易》中坤为大，乾为小——仅以尊坤卑乾的上古社会男、女地位而言。这是八卦产生于伏羲母系氏族社会的必然，又是产生于伏羲母系氏族社会时代的反证；也是排除了父系社会意识在《易》中的影响，还《易》卦象以本来面目的结论。

二、远取诸物和近取诸身

卦象是通过对自然物的形态、本性及其相互关系的观察，对人自身及本能的观察创造出来的，也就是《系传》所说的“远取诸物”和“近取诸身”之结果。卦象不是形象化的表现形式，而是抽象的表现性符号形式。说它是符号，因为它抽象；说它是表现性符号，因为它具有内涵意义。它不是一般代指性符号，原因就在于它有表现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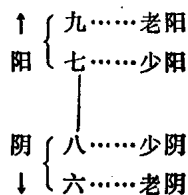
卦象的创造者，把万物的本质分为“阴”、“阳”二性，万物形态之正反、显伏也分为或“阴”或“阳”。人，也如是而有阴、阳的不同。自然数列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……也分奇数为阳，偶数为阴。物生为阳，物灭为阴。光明为阳，晦暗为阴……“远取诸物，近取诸身”而画成八卦，正是取物取身之阴、阳本质及其变化关系，画成抽象符号，而不是取物取身之表象！抽象的结果是高度的概括，即理念与表现性符号形式的有机统一。这统一的基础，就是八卦创造者对阴、阳二性的认识。卦象的表现性基础，也正在于阴（--）、阳（—）二性的特定符号所蕴涵的意义，由--和一的三位或六位组合，画成单卦或重卦，形成卦的形式，如三、三、三、三……由于卦体的组合结构的不同，也就是卦形中--和一的排列组合的不同，产生出质与形的差异和变异，才表现出万物的质、形之异和变化。对事物本质的揭示，就是《系传》所说的八卦那“通神明之德”，“类万物之情”的功能和作用。比如三（坎），它的形就具有水的象——当然不是写生式的象，而是抽象概括之后的、只呈现水的外部形式结构的、图案式的象。重要的，是表现出水的性是阴柔的，在上下两划--之间的一，表现着阴柔中的能动性。再如三（离），外部的阳划—，是象征光明、动的。中间的阴划--，象征暗、静、虚、弱的。火焰正是外部明亮、温度高、晃窜不已，而中部虚、暗淡、温度低、相对稳定的。因此，三有火象。水、火是身外之物，—、--的组合，表现出它们的性质，反过来说三和三三是“远取诸物”而画成的。细究起来，—和--的最初确立，我认为是“近取诸身”——对人体自身观察、研究的结果。人是男、女有别的，主要标志在于阴部，所以—

就标示出阴(生殖器官)之阳性，--就标示出阴之阴性(郭沫若先生持此说)。推而衍之，一就是一切阳性的符号，--就成了一切阴性的符号。以“龙”是“阴中之阳”的提法来核对，《易》以一为龙，正是吻合的。这也说明了上古人类对人类产生的认识，是认为男、女皆出于阴的。上古人对∇的崇拜，对女神的崇拜，有关人之原祖出于“匏”或“葫芦”中(匏：即葫芦)的大量传说，都足以证明。而这个分化阴、阳的“阴”，就是母体，是老子所说的“玄牝”，是阴、阳未分时的“混沌”，是“太极”状态。从生物进化过程来看，单细胞生物是不分雄雌，以裂变形式进行繁衍的，高级动物的胚胎，也不现雄雌之象，可以说确乎处于“太极”阶段。阴阳判定之后，才有交合。《易》的起点，就是从阴、阳既定之后，产生交合衍化开始的。以阴、阳的关系，去解释人与自然万物的发生与变化。所以三(坤)所代表的阴性，和三(乾)所代表的阳性，成了八卦的根本。《系辞》说的“一阴一阳之谓道”，即是明确了阴、阳为本的思想。“乾坤其易之门”，即阐明了阴阳的相互作用，才产生变化的道理。《系辞》对“乾”和“坤”性、态的解释——“夫乾，其静也专，其动也直”；“夫坤，其静也翕，其动也辟。”——十分正确地指出了八卦创造者以一为阳，以--为阴的本由。以象征男阳的一为阳性符号，以象征女阴的--为阴性符号，不正好说明八卦的创立，是由“近取诸身”而推及“远取诸物”吗？这两个最基本表现性符号确立了，万物的质、态便无不可用一、--的组合来表现了。

三、六七和八九

数字是显示质和量的既佳又简明的标记。数学与人类结缘，应该是伴随着人类的诞生而开始的。无处不在的数学，与卦象的结合，是必然的。物分阴阳，就是一分为二。十进制的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、七、八、九、十，奇数一、三、五、七、九为阳，偶数二、四、六、八、十为阴，究其所以做如是称谓，我以为仍与一之为阳，--之为阴的基础判定有关。阴为大，阳为小，阴虚——有容量——而可纳阳，阳却只可纳于阴，而不可纳阴。相邻的奇、偶二数，也是前奇小于后偶，后偶中包含前奇。十位数“十”，实已进入高一级的单位，它既是偶数，又标示着阴阳相合——阳数一、三、五、七、九，九加一、三加七、五加五，得十；阴数二、四、六、八，八加二、六加四，也得十。阳数中的五加五，是自身相加，所得为十。自偶数中去掉“十”，自奇数中去掉自身相加得十的“五”，阳数中留下一、三、七、九，阴数中留下二、四、六、八。一、二、三、四，一加四得五，二加三得五，五既为奇数，又含阴阳相合之义。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，五个数与六、七、八、九、十的关系，又是一加五为六，二加五为七，三加五为八，四加五为九，五自加成十。故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是合成其它数之基础，称为“生数”。六、七、八、九、十乃合成之数，是“成数”。成数中六、七、八、九，即揲着之后所得的四个数字。故《易》占用六、七、八、九。六、八为偶数，为阴；七、九是奇数，为阳。阳性上升，阴性下降，所以九是阳数之极，是老阳，六是阴数之极，是老

阴。七，则为少阳，八，乃谓少阴。(如图)



物极必反，阴极生阳，阳极生阴。极，就是“穷”、“尽”，阴阳处于穷极，便生变化，这就是“穷则变”。六、九既处阴、阳之穷极，所以含有变的意义。八、七处于少阴、少阳，是阴、阳虽盛而未至极之时，也就是处于正位，没有生变的意思。处于“八”、“七”时，阴阳不交，各守本性。处于“六”、“九”时，阴阳必交，交合即变。老阴、少阴、少阳、老阳，就是由阴、阳二仪所生化出的四象。“仪”、“象”都是直感对象，阴为女，阳为男，可以谓是二仪之像了。那么抽象的老阴、少阴、少阳、老阳的具象又该是什么呢？

看看“八、阌”(六)、“十”(七)、“)(”(八)、“𠄎”(九)四个字吧。八——交合生变之阴；)(——未变之阴；𠄎——交合生变之阳；十——守正未变之阳。阴由)(——八，是正而变；阳由十——𠄎，是正而变。)(、八，十、𠄎四字，从其形已可见正、变之象了！而且)(、八、阌，与“𠄎、𠄎”(七)义为女阴的字，何等近似！十、𠄎，与“上、丁”(士)义为男阳的字也相似得很！这不是偶然吧？因此，我顺便提一下——因为本书是谈《易》，不是论古文字的。我认为：八、阌(六)和)((八)是含有女阴之义的两个数字；十(七)和𠄎(九)是含有男阳之义的两个数字。《易》以六、八、七、九，分指老阴、少阴、少阳、老阳四象，画一称六而实含

六、八两象，画一称九而实含七、九两象，两仪、四象之象，源于男阴、女阴及其动、静——变、不变——之态不显见了么！一、一之创造，是“近取诸身”的结果，当无可置疑也。

四、坤与宇宙

坤，阴也，虚也，静也。坤，也是被上古人类所崇尊的母性——物种之源的象征。它是阴阳的本源，是老子所说的、形象的“牝”，和抽象的“道”。《老子·二十五章》：“有物混成，先天地生，寂兮寥兮，独立而不改，周行而不殆，可以为天地母。吾不知其名，强字之曰‘道’，强为之名曰‘大’。”这“母”、“大”的意义，正与坤性相符！《坤·彖》：“至哉坤元，万物资生……”《系辞》：“坤化成物。”诚然，《彖》和《系辞》所说的坤，是阴阳分化之后的坤，但它的性能，却是阴阳未分之前的“玄牝”之坤所具备的。从《周易》的观点看，坤是在乾的作用下——也就是阴在阳的作用下——发挥生育本能的。“万物资生，乃顺承天。”这个观点可用以对待地球上万物的发生，推及宇宙，也可以对待宇宙“万物”的化成。坤阴为大，即无涯无际、混混茫茫的宇宙“空间”——这是宇宙中“万物”之玄牝，“万物”之发源。它“囊括”着无数运动着的星体，所有星体全在它恢廓、幽静的“怀抱”中。那些已具形体的、运动着的星体，相对于它就是阳。它的“空间”至大，“大象无形”，也就不存在空间和时间，即是说它是至虚至静的。所谓时、空，都是它“怀”中的物体运行所产生的。从运动的星体上去反视它，它又是“乾”，星体自身又是“坤”。

因此它是阴阳的合体——太极！它的至虚至静的阴性，必然就产生至动、至实的阳性。它的“太极”状态，就是处于☷（否）的状态。否就要变，否变成☱（咸），阴阳发生相感现象。咸再经过变化，到☳（泰）的状态下，阴阳交合，万物化生。宇宙中出现星球，以《易》观之，即是如此。从乾性先动成☲（离）的卦次和坤受成☵（坎）的卦次看，似可推测星球之始成的时候，不出火、水二性——或是炽烈的燃烧体，或是液体。三之成三，是乾施，同时坤已入乾体；三之成三，是坤受，同时坤也施入乾了。以三为日来看，放光热的太阳中心部，当是液态的物质。阳爻象明，阴爻象静，三以阴爻为主，故恒星为炽热而相对静止的天体。三为坤体，为土，为水，以阳爻为主，为动，即是行星了，行星外静而内动，外柔而内坚。易象以三为月，正是一个行而寒的星体！三为土，为暑热，三本坤体，为水，阳动于中，所以行星、卫星内有炽热液体，有火山喷发！

五、人与天、地的关系

《说卦》：“兼三才而两之，故《易》六画而成卦。”这说明卦形三划，是天、地和人“三才”之象。上划为天，中划为人，下划为地。“两之”而后，即成重卦，重卦的六划，则上、五为天，四、三为人，二、初为地。伏羲画卦，就仰观天，俯察地。“与天地准”，就是以自然阴阳变化为准则。这就从一开始便确立了天、地——自然，与人的不可分割的统一关系。阴、阳是万物的根本，是天、地、人三才一统的认识基础。《系辞》指出的“一阴一阳之谓道”，是《易》的观察一

切的基本点。阴阳的交合、变化，是万物生、变的根由。乾为阳，为天；坤为阴，为地——这是从天、地总体上的把握。天的晴、晦、昼、夜，又成阴、阳；地的表、里、方位，也又有阴、阳之别。人，男为阳，女为阴，乾象男，坤象女。具体到个体的人，乾为首，坤为腹，左为阳，右为阴……天地交，云行雨施，地生万物；男女交，孕嗣生息。实际上，天、地是个“人体”，人体也是个“天地”，自然与人通融浑然。由于三才都基于阴阳，虽然阴阳交变在自然与人体上表现不同，本质则一，所以三才的并提，就是自然与人、人与自然相统一的理论。从《易》的《象传》中，可以明显看出这一点来。举几例说明——

《乾·象》：“天行健，君子以自强不息。”

《坤·象》：“地势坤，君子以厚德载物。”

《屯·象》：“云雷，屯。君子以经纶。”

《蒙·象》：“山下出泉，蒙。君子以果行育德。”

《泰·象》：“天地交，泰。后以财成天地之道，辅相天地之宜以左右民。”

《否·象》：“天地不交，否。君子以俭德辟难，不可荣以禄。”

《坎·象》：“水洊至，习坎。君子以常德行，习教事。”

《离·象》：“明两作，离。大人以继明照于四方。”

《既济·象》：“水在火上，既济。君子以思患而豫防之。”

《未济·象》：“火在水上，未济。君子以慎辨物居方。”

可以看出，卦象所表现的，无一不是自然与人——三才同论的。也就是既讲自然之理，又讲人之用世之道。如果我